

国枫周刊

GRANDWAY WEEKL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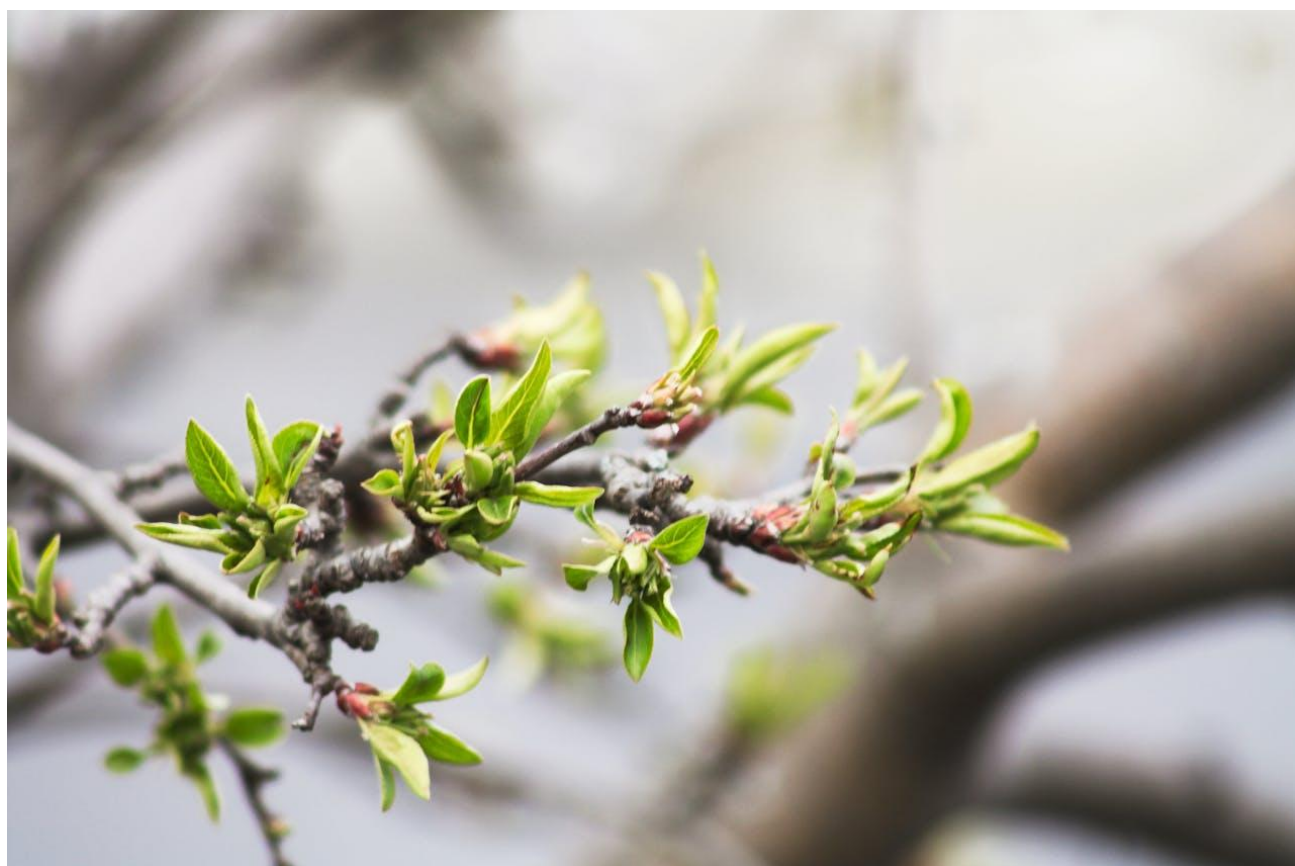


GRANDWAY

2025 年第 19 期

总 第 823 期

2025/6/6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北京-上海-深圳-成都-西安-杭州-南京-苏州-香港）

Grandway Law Offices (Beijing-Shanghai-Shenzhen-Chengdu-Xi'an-Hangzhou-Nanjing-Suzhou-Hong Kong)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6号新闻大厦7-8层

Address: 7-8/F, Beijing News Plaza, NO.26 Jianguomenneidajie,

邮 编:100005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005

电 话:010 - 66090088/88004488

Tel:86-10-6609-0088/8800-4488

传 真:010 - 66090016

Fax:86-10-6609-0016

网 址:www.grandwaylaw.com

Website:www.grandwaylaw.com

（本周刊仅供本所内部交流及本所客户参阅之用）

目录 CONTENTS

国枫动态 GRANDWAY NEWS	1
国枫荣誉 国枫及国枫律师载誉 Benchmark Litigation 2025 中国争议解决榜单	1
Grandway Law and its lawyers are listed in the Benchmark Litigation 2025 China Dispute Resolution List.....	1
媒体报道 ALB 专访国枫合伙人陆易律师：中国企业持续出海，家族财富跟随跨境 ...	5
ALB Interview with Grandway Law Partner Mr Lu Yi: Chinese Companies Continue to Go Overseas, Family Wealth Follows Across Borders.....	5
国枫业绩 国枫助力建元基金设立建元三期基金	8
Grandway Law provides full legal services for Jiangsu Jiangshan Juyuan Biotechnology Co..	8
国枫动态 国枫成都办公室成功举办“人工智能助力律师成长”主题党建活动.....	10
Grandway Law Chengdu Office Successfully Held a Party Building Activity on the Theme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Helps Lawyers Grow”	10
法制动态 SECURITIES INDUSTRY NEWS.....	13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关于健全资源环境要素市场化配置体系的意见	13
Opinions of the General Office of the Central Committee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and the State Council on Improving the System of Market-based Allocation of Resource and Environmental Elements.....	13
司法部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事调解条例（公开征求意见稿）》	17
Ministry of Justice Issues Regulation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on Commercial Mediation (Public Consultation Draft)	17
专题研究 RESEARCH ON CURRENT ISSUES.....	20
国枫观察 《国枫基金观察 Newsletter（2025 年 5 月刊）》	20
Grandway Law Fund Watch Newsletter (May 2025 issue)	20
国枫观察 国枫《合规资讯》（2025 年 5 月刊）	22
Grandway Law Compliance Information (May 2025 issue).....	22
国枫观察 车型出海数据合规的“安全气囊”.....	25
The “Airbag” of Data Compliance for Vehicles Going Overseas.....	25
国枫观察 《医药健康视点周刊(20250526-20250602)》	30
Weekly News Digest of Healthcare Industries (20250526-20250602).....	30

律所人文	GRANDWAY COMMUNITY	32
普通人变强的第一步：杀死敏感的自己		32
The first step for ordinary people to become stronger: kill the sensitive self		32

国枫荣誉 | 国枫及国枫律师载誉 Benchmark Litigation 2025 中国争议解决榜单

Grandway Law and its lawyers are listed in the Benchmark Litigation 2025 China Dispute Resolution List

2025 年 6 月 3 日，知名法律媒体 Benchmark Litigation 公布了 2025 年度中国争议解决榜单，国枫律师事务所凭借卓越的专业实力和优秀的市场口碑在多个领域获得重点推荐，国枫多位律师荣膺“争议解决之星”，这也是国枫连续第五年载誉该榜单。

国枫上榜领域

北京地区 商业纠纷
Beijing-Commercial Disputes

浙江地区 商业纠纷
Zhejiang-Commercial Disputes

中国西北部（陕西）地区
建筑工程和房地产
Shaanxi-Construction and Real Estate

国枫上榜律师

北京地区
商业纠纷争议解决之星
Beijing-Commercial Disputes Litigation Star



谢刚律师
执行合伙人

中国西北部（陕西）地区
商业纠纷争议解决之星
Shaanxi-Commercial Disputes Litigation Star



谢军律师
合伙人

北京地区
商业纠纷争议解决之星
Beijing-Commercial Disputes Litigation Star



何海锋律师
合伙人



争议解决是国枫核心的业务板块之一。国枫在争议解决领域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国枫争议解决团队的法律服务，善于洞察争议事项中的商业规律和逻辑，旨在紧密围绕客户的商业诉求和目标，提供包括民商事诉讼、商事仲裁、行政复议及诉讼、危机公关与谈判等在内的全过程服务。国枫争议解决团队具备多领域、跨专业的协同能力，凭借国枫在多个优势专业领域的丰富经验，旨在通过细致、全面的策略分析和专业娴熟的代理技能，协助客户在处理争议过程中最大限度地控制风险和实现预期。

国枫争议解决团队曾经或正在服务的客户，涵盖政府机构、世界 500 强企业、境内外大型企业集团或机构、上市公司等；代表客户办理的案件受理机构包括最高人民法院、地方各级人民法院及行政机关、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北京仲裁委员会、上海仲裁委员会、上海国际仲裁中心、香港国际仲裁中心等，其中不少案件或是具有广泛的社会影响，或被誉为业内第一案的开创性案件，抑或已成为业界典型案例。

国枫争议解决团队的多位合伙人和律师受聘担任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北京仲裁委员会/北京国际仲裁院、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国际仲裁中心、上海仲裁委员会、深圳国际仲裁院、成都仲裁委员会、西安仲裁委员会、武汉仲裁委员会、南京仲裁委员会、厦门仲裁委员会、广州仲裁委员会、杭州仲裁委员会等数十家仲裁机构仲裁员，具备深厚的仲裁理论和丰富的实务经验。



此次载誉榜单，彰显了国枫在争议解决领域杰出的专业实力及高度的客户、同行认可度。“专业诠释价值，卓越铸就未来”，国枫律师将继续秉持“精益求精，客户至上，包容信任，合作共赢”的价值观，为客户提供高效、专业、优质的法律服务。

（来源：国枫公众号）

媒体报道 | ALB 专访国枫合伙人陆易律师：中国企业持续出海，家族财富跟随跨境

ALB Interview with Grandway Law Partner Mr Lu Yi: Chinese Companies Continue to Go Overseas, Family Wealth Follows Across Borders

受资产安全考量、业务多元化布局、支持后代海外创业等因素驱使，越来越多中国高净值人士在近年积极探索个人及家族财富的全球布局和管理，此种需求也呼唤律师提供愈发综合性、一站式的家族财富服务。基于以上背景，近日 ALB 记者对国枫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陆易律师进行了专访。

陆易律师是国枫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业务领域包括为以民营企业家为主的中国高净值人士提供家族财富服务。过去两年，她观察到越来越多高净值人士开始产生海外投资需求。

“企业业务发展肯定是背后的首要考量。”陆律师说。关税升高促使企业通过海外投资降低运营成本、中国人口结构逐渐老龄化导致用工成本上升，为保障企业未来的稳固和发展，“走出去”是不得不做的选择。

但与此同时，陆律师也看到这背后隐藏的诉求，“表面上是企业往外走，实际上也有高净值人士自身资产走出去的想法”。尤其伴随大量“创二代”“创三代”留学后选择长居海外，需要为他们的发展配套相应资产，企业全球化布局和家族资产全球化安排，“成了一体两面的事情”。

此外，还有部分高净值人士希望为自身资产设置海外信托，但如果企业家资产都在国内，海外信托实际上无法成立。这种情况下，海外投资并购或海外上市也是实现资产跨境的有效途径，“未来的境外财富管理就有了基础”。

想要理解其中的种种思量及所牵涉的法律工作，陆律师指出，必须先了解中国高净值人士主要持有的三类资产。“第一是现金等价物，包括现金、理财、股票等；第二是境内外房地产；第三是企业股权。”

传统所谓家族资产跨境配置，更多指的是用现金投资海外金融产品；但陆律师的服务主要针对第三类资产，即股权展开。“我们服务的主要是背后有家族企业或上市公司的客户，一方面为他们更好地规划基于股权的个人财产，另一方面也保护家族的根基——企业本身的基业长青。”

排除瑕疵，实现传承

具体到家族财富律师的工作，陆易律师告诉 ALB，相关服务主要从两个角度展开。

首先是对高净值人士的资产展开尽职调查，即对资产进行梳理，并展开风险分类，并及时应对高风险。“有时高净值客户自己都不清楚投了哪些公司、拥有哪些企业，一旦其担任法定代表人、总经理、董事等角色的企业发生风险，这是非常危险的。例如有些企业进了黑名单，或被提示海关或者税务风险，如果置之不管，未来客户可能因为企业风险承担个人责任。”

陆律师强调，**家族财富传承的基础，是所传承资产的毫无瑕疵**——“否则风险会传递到后代”。比如，在设立海外信托的情况下，海外信托公司对信托财产的审查极其严格，“一般要追查到企业家第一桶金的来源”，有瑕疵的资产将引发一系列问题。

排除资产风险后，**第二步是对企业架构重新作出安排，使得该架构能够在未来实现跨境传承**。例如有些企业家会利用二代或三代的海外身份将企业转变为中外合资企业；还有企业家通过海外投资使得企业拥有海外连接点，过程中，“从前期的风险处理，到企业重组，到最后的跨境安排，都需要律师协助、慢慢规划起来”。

陆易律师坦言，上述服务内容要求**家族律师必须通晓公司、并购、税务、跨境投资等多个领域的知识**。某些情况下，家族律师甚至会一并处理海外投资结构搭建、基于其上的信托结构搭建等多项工作。另一些场景中，家族律师则需要和交易律师展开合作，“确保信托结构从公司角度是可行的——家族律师需要既考量客户利益，也不影响公司利益及小股东利益”。

此外，**深厚的税务规划能力也是考察家族律师的“硬指标”之一**。陆律师告诉 ALB，一方面，财税知识让家族律师“对结构的理解更深刻”，能够打造更优化的交易结构；另一方面，财税专长能够帮助律师及时关注到涉税风险事项，“近年企业家涉税风险非常高——需要注意，《刑法》中的危害税收征管罪或走私罪大多是双罚制，意味着企业一旦出现风险，企业家也会牵扯其中”。

当然，诸般能力之外，陆律师坦言，**服务高净值人士及其家族，构建律师和客户之间的信任关系往往是第一位的**。很多情况下，她首先帮助客户应对了某项“燃眉之急”，随后伴随客户结婚生子、后代定居海外，服务自然拓展到参与跨境资产安排中。

“我们的客户背后一般都是大型实业，需求也很复杂，这就要求我们提供综合性、一站式服务。”陆律师坦言，“对他们来说，家族的有序传承和企业的更好发展其实是一回事。我一直强调：家族治理和家族企业治理是相互交融的，家族律师要有能力同时做好两方面服务。”

本文节选自汤森路透 ALB 微信公众号 2025 年 6 月 4 日报道



陆易 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业务专长
税务争议解决、家企治理和家族财富管理
并购和投资

(来源：国枫公众号)

国枫业绩 | 国枫助力建元基金设立建元三期基金

Grandway Law provides full legal services for Jiangsu Jiangshan Juyuan Biotechnology Co.

近日，国枫律师事务所助力隧道股份旗下建元基金成功设立建元三期基金并于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正式完成私募基金产品备案。



建元基金成立于2016年12月，为隧道股份旗下基金，主要投资于城市基础相关领域，包括节能环保、智慧城市、轨道交通、新型材料、循环经济、互联网+等隧道股份上下游产业链相关领域。建元基金将依托隧道股份强大的行业背景为被投资企业带来技术、市场、管理提升等多方面的增值服务，成为建设领域中的私募专家、私募领域中的建设专家。

建元三期基金遵循上海市关于加快布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的目标，聚焦上海市支持的产业方向，结合隧道股份“城市更新、数字盾构、智慧运营、新材料、双碳”五大科创中心方向，围绕智慧城市产业链上下游开展投资，助推科技创新、服务隧道股份主业发展、进行专业化整合、支持上海市现代化产业体系布局，努力成为智慧城市行业里支持创新发展的“长期资本”、“耐心资本”和“战略资本”。

国枫律师事务所作为建元基金的服务律师，全程为设立建元三期基金提供了专业优质的法律服务，包括基金的筹备、设立及募集，协助客户完成基金设立文件起草、LP谈判、基金备案、交割等工作。本次法律服务由合伙人**刘倩**、授薪合伙人**顾忻媛**、律师**陈雪颖**、律师助理**张金盛**共同提供。

国枫律师在私募基金的设立、投资及并购、合规等业务领域积累了成熟的经验，为许多境内外的基金管理公司、投资机构在国内设立基金提供全方位的法律支持。



刘倩 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业务专长
私募基金、投融资和涉外收并购、大资管争议解决



顾忻媛 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 授薪合伙人
业务专长
投融资、大资管争议解决、涉外收并购



陈雪颖 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
业务专长
私募基金、投融资和涉外收并购、大资管争议解决

(来源：国枫公众号)

国枫动态 | 国枫成都办公室成功举办“人工智能助力律师成长”主题党建活动

Grandway Law Chengdu Office Successfully Held a Party Building Activity on the Theme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Helps Lawyers Grow”

党建赋能律师成长，AI 实战分享助力效率提升。为了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推动律师行业高质量发展，2025 年 5 月 30 日，中共北京国枫（成都）律师事务所党支部成功举办以“人工智能助力律师成长”为主题的党建活动。

2025 年 4 月 25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十次集体学习时强调要全面推进人工智能科技创新、产业发展和赋能应用。2025 年 4 月 29 日，总书记在上海考察时提到，人工智能是年轻的事业，也是年轻人的事业。由此可见，党中央高度重视人工智能的健康发展及实践运用。



凌凌老师进行分享

为响应党中央精神号召，2025 年 5 月 30 日，中共北京国枫（成都）律师事务所党支部在国枫成都办公室举办了以“人工智能助力律师成长”为主题的党建活动，由党支部书记李铃律师主持。本次活动特别邀请了知名新媒体平台“梧桐树下”人工智能研究中心副院长、AIGC 研究员凌凌老师就“AI 法律实战技巧”进行了精彩分享。

在本次分享中，凌凌老师首先介绍了国内主流的 AI 工具，并围绕 AI 工具在不同场景的应用进行了现场展示。比如利用 AI 工具一键生成 PPT、搭建本地知识库、制作数字人视频、一键整理碎片化知识、快速生成思维导图、一键制作职

业照/证件照等。其次，针对法律类 AI 工具，凌凌老师从 AI 辅助法律检索、智能合同审查、法律大数据分析、网络尽调报告生成等多方面展示了 AI 技术如何助力律师在复杂案件处理中快速找到关键信息，精准把握法律要点，从而实现工作效率的显著提升。最后，凌凌老师对 AI 在法律工作中的使用效果进行了客观评估，并提醒律师们在使用 AI 工具时要做好内容脱密和结果验证。她表示，未来每位律师都可以训练出独属于自己的 AI 工具，但无论如何，AI 都是无法代替律师工作的，只能作为辅助工具，为法律行业的发展提供更强大的助力。



活动现场

在活动现场，律师们积极参与互动，就实际工作中使用 AI 工具遇到的问题展开了热烈讨论。



活动合影

本次党建活动从律师工作实际需求出发，引入 AI 法律实战技巧的分享，旨在借助科技力量，为律师业务赋能，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不仅为律师们提供了前沿的人工智能实践经验，更体现了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的理念。通过学习 AI 法律实战技巧，律师们能够更好地适应数字化时代的发展需求，从容地应对新一轮科技革命带来的机遇和挑战，为客户提供更高效、优质、专业的法律服务。

未来，中共北京国枫（成都）律师事务所党支部将继续探索党建与业务发展的新路径，以党建促所建，推动律所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来源：国枫公众号）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关于健全资源环境要素市场化配置体系的意见

Opinions of the General Office of the Central Committee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and the State Council on Improving the System of Market-based Allocation of Resource and Environmental Elements

健全资源环境要素市场化配置体系，推进碳排放权、用水权、排污权等市场化交易，是提升资源环境要素利用效率的关键举措。为深化资源环境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经党中央、国务院同意，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经济思想、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有效市场、有为政府，坚持问题导向、分类施策，坚持目标导向、协同推进，坚持循序渐进、防范风险，建立健全资源环境要素配额分配、市场交易、监督管理等制度，完善资源环境要素交易市场，健全权责清晰、运行顺畅、协同高效的资源环境要素市场化配置体系，促进资源环境要素支持发展新质生产力，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主要目标是：到 2027 年，碳排放权、用水权交易制度基本完善，排污权交易制度建立健全，节能市场化机制更加健全，资源环境要素交易市场更加活跃、价格形成机制更加健全，推动资源环境要素畅通流动、高效配置，充分释放市场潜力，对实现相关资源环境目标的支撑作用有效增强。

二、完善资源环境要素配额分配制度

（一）强化资源环境目标衔接。加强碳排放权交易与碳排放双控制度衔接，推动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逐步由强度控制转向配额总量控制。严格用水总量和强度双控，推动用水权交易、江河水量分配、水资源调度、取水许可管理、计划用水管理、取用水监管等制度衔接。加强排污权与排污许可等制度衔接，推动建立以排污许可证为确权凭证和监管载体的排污权交易制度。

（二）健全配额分配和出让制度。统筹碳排放控制目标、行业发展阶段、历史排放情况等，优化碳排放配额分配方案，稳妥推行免费和有偿相结合的分配方式，有序

提高有偿分配的比例。坚持以水而定、量水而行，突出节水导向，统筹生活、生产、生态用水需求，完善用水权初始分配制度，明晰区域水权、取水权、灌溉用水户水权。在水资源严重短缺和超载地区探索实行用水权有偿出让，新增工业用水原则上应当在用水权交易市场有偿取得。加强排污权核定量与许可排放量、排污权交易主体与排污单位分类管理名录等衔接，加快构建体现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导向、行业技术水平和污染物排放特征的排污权核定技术体系。推动实施大气、水等领域重点污染物初始排污权有偿分配。

三、优化资源环境要素交易范围

（三）完善碳市场覆盖范围。结合碳达峰碳中和工作需要、行业降碳潜力和碳排放核算基础等，稳步扩大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行业覆盖范围，扩展交易主体，丰富交易品种、交易方式。完善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逐步扩大支持领域。加强绿证与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的衔接，避免交易主体从绿证交易与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中重复获益。立足国内市场自身建设，积极推动与相关国际机制衔接互认。

（四）健全节能市场化机制。坚持节约优先方针，完善贯穿能源生产和消费全链条的节能管理制度，发展节能咨询、诊断、设计、融资、改造、托管等综合服务模式，不断壮大节能服务产业。加强用能权交易与碳排放权交易衔接协调，结合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发展情况，推动各相关地区用能权交易试点有序退出，避免重复履约增加企业负担。

（五）丰富用水权交易种类。积极探索和规范推进在黄河等重点流域跨省级行政区域开展用水权交易。推动工业企业、灌区加强节水改造，支持结余水量参与用水权市场交易。鼓励社会资本通过参与节水灌溉等节水工程建设运营并转让节约水量的用水权获得合理收益。因地制宜推进再生水、集蓄雨水、海水淡化水、矿坑（井）水、微咸水等非常规水交易，健全相关制度。

（六）持续深化排污权交易。以省级行政区域为单位因地制宜建立健全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制度，扩展交易主体，丰富交易品种、交易方式。支持各地区根据污染防治工作需要，有序扩大排污权交易品种和区域范围。深化长三角区域一体化排污权交易。探索在同一流域内跨省级行政区域开展排污权交易。

四、健全资源环境要素交易制度

（七）纳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体系。根据资源环境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进展，按

照“成熟一个、纳入一个”原则，将碳排放权、用水权、排污权等交易有序纳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体系，推动交易数据汇聚共享。加强试点经验总结，理顺地方市场与全国市场的关系，不再新建地方或区域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加强对地方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的指导和监督管理，加快建设全国统一的用水权交易市场。

（八）加强交易规则建设。健全资源环境要素确权、登记、抵押、流转等制度，按照规定清理与改革要求不符的政策，完善数据归集、产品交易、信息发布、监督管理等方面规则，健全业务流程、数据管理、风险防范等制度。

（九）完善储备调节制度。建立健全资源环境要素储备调节制度，通过预留初始配额、收回失效配额、回购结余配额、开发增量配额等方式，形成资源环境要素储备库。根据管理目标、发展需求、市场供需形势等，适时适量收储、出售、投放有关资源环境要素，加强市场调节和预期引导。

（十）健全价格形成机制。坚持市场化原则，分类健全资源环境要素价格形成机制，充分反映市场供求关系、资源稀缺程度、环境损害成本、生态产品价值，发挥价格杠杆作用，促进资源环境要素高效合理配置。依托资源环境要素交易市场，建立健全价格监测和信息发布等相关制度。

（十一）加大市场监管力度。强化对资源环境要素交易机构、交易主体、第三方服务机构等的监管，依法依规查处数据造假、违法违规交易、操纵市场等行为。强化用水权交易全过程监管，加强对用水权交易行为第三方影响和生态影响的监管。加快建设资源环境要素交易市场信用体系，依法依规披露信用信息、惩戒严重失信行为。加强交易系统信息网络安全建设，完善数据安全保护制度，防止敏感数据和信息外泄。

五、加强资源环境要素交易基础能力建设

（十二）完善法规标准。研究完善有关法律制度，进一步明晰资源环境要素的交易原则。科学制定修订碳排放核算、用水定额、污染物排放等标准，加快更新重点行业和重要设备节能标准。

（十三）强化监测核算能力。加强碳排放、用水、污染物排放监测核算能力建设，完善有关核算技术规范，提高交易数据真实性、准确性、有效性。深入推进重点行业碳排放监测试点，完善碳排放监测技术路线和实施路径。强化取用水监测计量，全面提升水资源监测预警和管理能力。加快建设排污监测体系。

（十四）健全金融支持体系。积极稳妥推进金融机构参与资源环境要素交易市场建设，引导金融机构在依法合规、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的前提下，开发与资源环境

要素相关的绿色信贷、绿色保险、绿色债券等金融产品和服务。推动金融机构规范开展绿色金融相关信息披露。推动碳排放权、用水权、排污权相关担保业务统一登记公示。

（十五）提升市场服务水平。培育发展第三方服务机构，提供资源环境要素核算核查、估值、咨询、培训等综合性服务。资源环境要素交易市场相关交易平台可根据实际需要，依法依规与金融机构、第三方服务机构开展合作，提供权属确权、流转交易、价值评估等服务。

六、加强组织实施

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按职责抓好工作落实，结合实际完善改革举措，开展创新探索。国家发展改革委要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工作进展评估，分析研究新形势新问题。重大事项及时按程序向党中央、国务院请示报告。

（来源：国务院官网）

司法部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事调解条例（公开征求意见稿）》

Ministry of Justice Issues Regulation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on Commercial Mediation (Public Consultation Draft)

为了促进商事调解行业健康发展，保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优化营商环境，司法部会同有关单位起草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事调解条例（公开征求意见稿）》。主要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社会快速发展，企业等各类主体之间的商事争议数量日渐增多。商事调解作为国际社会广泛认可的解决商事争议的重要方式之一，与传统的诉讼、仲裁等争议解决方式相比具有灵活高效、专业保密、友好经济等特点，在化解商事争议、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司法部高度重视商事调解工作，持续加强对商事调解工作的指导，推动完善商事调解制度规范，在广泛听取中央有关部门、地方人民政府、专家学者、实务人员的意见建议，深入开展立法调研基础上，会同有关单位研究起草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事调解条例（公开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公开征求意见稿）。

二、立法思路

公开征求意见稿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我国国情和当前商事调解行业发展实际，坚持规范与促进并重，对标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和先进调解规则，建立既有中国特色又与国际接轨的商事调解法规制度。

三、主要内容

公开征求意见稿主要规定了以下内容：

一是明确条例的调整范围。商事调解是指当事人自愿在商事调解组织主持下，友好协商解决贸易、投资、金融、运输、房地产、工程建设、知识产权等领域商事争议的活动。婚姻家庭、继承、监护、生活消费争议以及依法应当以其他方式解决的争议，

不适用商事调解。商事调解组织是依照本条例规定设立、开展商事调解活动的非营利法人。（第二条）

二是规定有关方面的职责。国务院司法行政部门依法指导、监督全国商事调解工作，统筹规划商事调解行业发展。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司法行政部门依法指导、监督本行政区域内商事调解工作。商事调解行业自律组织依照法律法规和章程开展行业自律。司法行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对商事调解的宣传，推广运用调解方式解决商事争议。（第四条至第六条）

三是明确商事调解组织和商事调解员要求。设立商事调解组织应当符合相关条件，并在司法行政部门登记。商事调解员应当公道正派，并符合相关条件。商事调解组织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收取商事调解费用。商事调解组织应当建立内部管理制度，商事调解员名册、调解规则、调解费用标准等信息应当向社会公开。（第七条至第十三条）

四是规范商事调解活动。商事调解员由当事人共同选定或者申请商事调解组织推荐。商事调解员在调解过程中应当保持中立，勤勉尽责，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执业行为规范。商事调解组织和商事调解员对调解过程中知悉的信息负有保密义务。商事调解员与商事争议有利害关系等情形的，应当及时向当事人披露。商事调解协议内容不得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得侵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他人合法权益，不得违背公序良俗。当事人可以依法就商事调解协议向人民法院申请司法确认，请求仲裁庭制作调解书或者裁决书，或者向公证机构申请办理具有强制执行效力的债权公证文书。商事调解协议涉及在中国领域外执行的，当事人可以依照有关国际条约的规定向有管辖权的外国主管机关申请执行。（第十四条至第二十三条）

五是支持涉外商事调解发展。支持商事调解组织提升自身国际竞争力，开展涉外商事调解活动，到境外设立业务机构。在国务院批准设立自由贸易试验区、海南自由贸易港内，允许境外商事调解组织依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立业务机构。商事调解组织可以聘任具有专业影响力和公信力的外籍商事调解员。支持粤港澳大湾区商事调解规则衔接、机制对接。支持商事调解行业自律组织、商事调解组织开展国际交流合作，

加强涉外商事调解人才培养，积极参与商事调解国际规则制定。（第二十四条至第二十七条）

（来源：司法部官网）

国枫观察 | 《国枫基金观察 Newsletter (2025 年 5 月刊) 》

Grandway Law Fund Watch Newsletter (May 2025 issue)

作为本所持续深耕的领域之一，国枫律师事务所基金业务团队重磅推出《国枫基金观察 Newsletter》，每月一期，迄今已上线 51 期。本刊从行业视角遴选近期热门赛道投融资和募资事件；从法律视角捕捉立法及司法动态；结合业务团队以往项目经验每期聚焦案例分析和专题研究，以期与广大基金、投融资领域从业者和企业家们保持沟通及触达、为您提供前沿资讯与专业特色相结合的参考。



阅读全文

扫描下方二维码阅读国枫《基金观察 Newsletter（2025 年 5 月刊）》全文



往期回顾

扫描下方二维码阅读国枫《基金观察 Newsletter》往期内容：



（来源：国枫公众号）

国枫观察 | 国枫《合规资讯》（2025 年 5 月刊）》

Grandway Law Compliance Information (May 2025 issue)

国枫律师事务所《合规资讯》（2025 年 5 月刊）正式发布。《合规资讯》由国枫上海办公室刘华英律师团队定期检索并发布，旨在勾勒行业合规发展情况，展示合规动向，供客户及律师同仁参考。本期内容重点关注行刑衔接、医疗广告监管、上市公司并购重组、网络身份认证等内容。

本期主要看点如下：

看点一

市场监管总局发布《医疗广告监管工作指南》，其中重点强调医疗广告执法原则、处理情形、医疗广告违法行刑衔接，以及涉及互联网平台企业的责任义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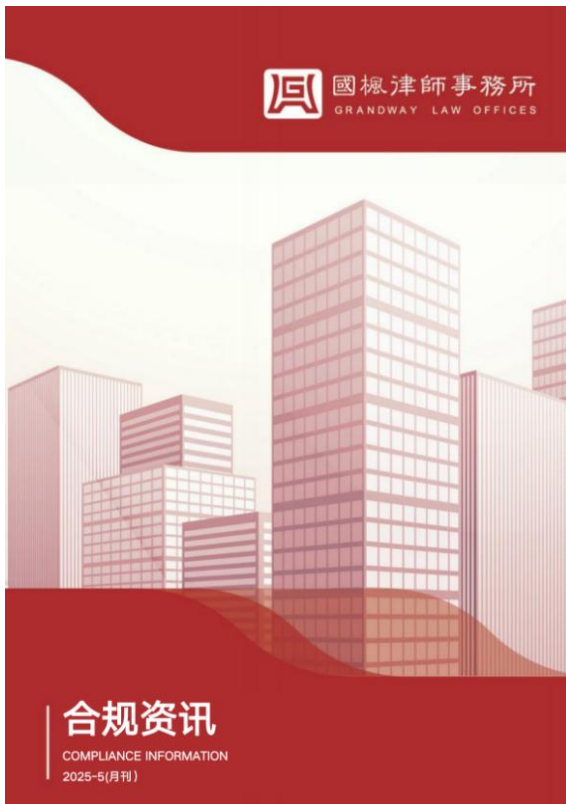
看点二

证监会发布实施修订后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旨在进一步深化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市场改革，在简化审核程序、创新交易工具、提升监管包容度等方面作出优化，并根据新《公司法》做出适应性调整。

看点三

公安部、网信办等六部门联合发布《国家网络身份认证公共服务管理办法》，明确国家网络身份认证公共服务及网号、网证的概念、申领方式，以及效力、应用场景等，鼓励有关主管部门、重点行业、互联网平台按照用户自愿原则推广应用网号、网证。

以下为国枫《合规资讯》（2025 年 5 月刊）的全部内容，敬请查阅。



资讯要点 KEY POINTS

一、新规动态

- 医疗广告监管工作指南
-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 发改委行政处罚
- 国家网络身份认证
- 银行业务数据安全
- 网络交易平台收费合规

二、合规实务

- 上海奉贤发布《奉贤区知识产权刑事办案指引（试行）》
- 北京海淀检察院发布《反商业腐败检察工作白皮书》
-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等八部门发布《支持小微企业融资的若干措施》
- 中央网信办持续加强信息推荐算法治理，抖音、小红书、微博等重点平台发布内容推荐算法优化公告
- 最高法明确：个人不能通过直接起诉的方式行使个人信息权利

三、典型案例

- 某科技公司涉嫌非法经营罪刑反向衔接案——外汇领域刑反向衔接典型案例
- 最高人民法院发布知识产权典型案例：研发销售抢票软件构成不正当竞争
- 全国首例涉百科词条数据竞争纠纷案

阅读全文

扫描下方二维码阅读国枫《合规资讯》（2025 年 5 月刊）全文



往期回顾

扫描下方二维码阅读国枫《合规资讯》往期内容：



（来源：国枫公众号）

国枫观察 | 车型出海数据合规的“安全气囊”

The “Airbag” of Data Compliance for Vehicles Going Overseas

中国车企在走向全球化，凭借智能网联汽车各类新兴“黑科技”斩获各国消费者青睐的同时，需要考虑全球数据合规要求，其中又以“数据跨境”、“个人信息保护”及“AI 等新技术应用”等场景为典型。随着车型出海的实践，数据合规建设已从选答题变成必答题。

作者：施恣旻、周禹洛

一、三个趋势

根据 IAPP 的报告（2025 年 1 月），已有 144 个国家制定了数据隐私法，这意味着全球约 66.4 亿人、占世界人口的 82% 已处于某种形式的数据隐私立法的保护之下。近看 2024 年下半年，喀麦隆、埃塞俄比亚、马拉维、摩尔多瓦共和国和梵蒂冈迎来了新的数据隐私法。其他一些国家，例如博茨瓦纳、智利、马来西亚、摩纳哥、土耳其、秘鲁和越南，则对其数据隐私法进行了较大的修订、替换或实施性规定。这些国家中就包括了中国新能源汽车主要的出口目的地，比如马来西亚、土耳其、越南等。其中，许多国家通过这些立法和修订，搭建了本国的数据隐私框架，与欧盟 GDPR 等其他国际标准逐渐接轨。

同时，在处罚形式上，出海企业也面临了很严峻的挑战，因为很多国家的隐私保护法中，会将罚金最高限额设定在营业额的百分比或高额固定金额罚款二者孰高，比如，GDPR 设定了最高达 2000 万欧元或其上一财政年度全球营业总额的 4%，两者取其高的罚款罚则，又或，巴西规定，违反数据隐私保护义务的企业罚款最高可达该企业全球年营业额的 2% 等。在这样的监管环境下，对于很多车企而言，海外数据合规成为了一个绕不开的新话题，也在车企拥抱出海浪潮的同时埋下了潜在风险。比如，2023 年 5 月丰田汽车公司披露，由于云服务平台设置错误，其日本车主数据库在近 10 年间“门户大开”，约 215 万日本用户的车辆数据蒙受泄露风险。据报道，此次事件涉及的数据包括车辆设备的识别号码、车辆位置信息、车主姓名、地址、电话号码、电子邮件地址以及车辆识别和登记号码等，类似严重的数据泄露事件一方面将很大程度影响企业的声誉，打击消费者信任，另一方面也可能导致受到来自监管机关的一系列处罚，相关合规弥补成本不可谓不高。

随着 AI 技术的突破性进展，人工智能的应用已经逐步渗透到智能网联汽车的产品和解决方案中，比如：自动驾驶和辅助驾驶中的环境感知与物体识别、路径规划和决

策控制；智能座舱与人机交互中的语音识别、情感感知与个性化服务；车辆生产与供应链中的生产流程优化和供应链管理等，这些 AI 技术的实践应用，在隐私保护、网络安全防护、算法伦理与责任、训练数据脱敏等方面都给智能网联汽车企业带来了新的数据合规挑战。我们观察到，部分企业已经开始重视打造集中式隐私用户体验（UX）的模式，这种模式使用户能够在一个地方管理自己的隐私设置、查看数据使用情况、行使数据主体权利等，从而提高隐私保护的透明度和便捷性，满足用户对其自身数据私密性和安全性的期待。

二、车型出海模式多样

按照海关总署发布的统计数据显示，2024 年中国汽车(含底盘)出口量为 641 万辆，比 2023 年同比增长 23%。虽然整车出口是车型出海的主要形式之一，但车型出海具有更为广泛的概念，实现方式还可以包括本地化生产、技术授权等多种路径，以满足应对贸易壁垒，目的国本地化生产要求、提升市场适配性、降低供应链风险等目的。

出海形式	适用情况	举例
整车出口	初期试水市场、目标市场规模较小或政策限制本地化生产。	蔚来 ES8 出口欧洲，通过了欧盟 Regulation (EU) 2018/858 整车型式认证。
CKD/SKD 组装	将整车完全拆解为零部件状态出口，在目标国重新组装；将主要总成（如发动机、底盘）以半成品形式出口，其他小部件散装运输，在目标国进行快速组装。可降低关税和运输成本、进行本地化适配。	小鹏与广汽集团合作，在中国生产半散件后运至奥地利麦格纳斯太尔工厂组装。
技术授权或合资生产	向海外车企授权技术或成立合资公司。	吉利控股投资并成为雷诺巴西公司的少数股东，获得本地化生产、服务网络等。
海外建厂	直接在目标国投资建设完整生产线，实现研发、生产、销售一体化。	比亚迪首个全资建设的海外乘用车工厂在泰国竣工投产。

三、典型数据合规问题

应对不同的出海路径，其面对的数据合规问题有一些共性，比如数据跨境传输的合规性、用户的隐私保护和数据安全。以欧盟的数据监管执法为例，在各类 GDPR 处罚中，我们发现因数据跨境传输不合规受到的处罚往往金额较高，影响较大。这就需要车企基于全量业务场景，参考 EDPB 指引，排查数据跨境场景，并基于目的国和第

三国所要求的跨境合规机制采取措施。以 GDPR 合规为例，出海车企完成数据合规的路径步骤大致如下：

梳理数据跨境转移流	基于出海车型的功能清单，逐项排查并识别涉及到个人信息的功能和系统，形成跨境场景的传输场景库。同时，企业需要绘制所有个人数据传输到第三国的数据地图，了解自身数据跨境转移的情况，并确认转移的数据是充分的、相关的，并且仅限于处理目的相关的必要内容。
识别数据转移工具或路径	确定数据跨境转移所依赖的路径，如标准合同条款（SCCs）、约束性企业规则（BCRs）、行为准则等该国所允许的路径。
第三国法律评估	评估第三国的法律或实践是否妨碍所依赖的数据转移工具的有效性，这包括检查第三国的立法和当局的实践，以确定是否存在可能影响数据保护水平的因素。
采取补充措施	如果评估发现第三国的法律或实践妨碍了数据转移工具的有效性，则需要采取补充措施，这些措施可能包括技术措施（如数据加密、匿名化处理等）、合同措施（如额外的合同条款、数据处理协议等）和组织措施（如内部数据治理政策、员工培训等）。
采取正式程序步骤	采取必要的正式程序步骤来实施补充措施。这可能包括与第三国的数据接收方合作、咨询主管监管机构等。
定期重新评估	在适当的时间间隔内重新评估转移到第三国的个人数据的保护水平，并监测是否有或将有任何可能产生影响的变化。

综合中国车企主要出海目的地的数据跨境传输规则的要求会找到有很多共性，比如欧盟、英国、巴西、马来西亚、澳大利亚等就采取了白名单机制；而泰国、阿联酋虽然认可了充分性认定的思路，但执行层面尚未公布明确的白名单国家；类似菲律宾、墨西哥等国则没有充分性认定的规则。在合规出境路径的选择上，大部分国家都认可标准合同条款、有约束力企业规则和认证机制等方法。我们可以结合车企在各国的业务场景进行统计和去重，形成跨境传输场景库，依据数据传输的必要性、本地化要求以及潜在的合规风险，结合不同国家法规和监管的要求，综合考量企业在境外的数据本地化及跨境路径的选择。

当然，不同的出海模式会有很多个性化的数据合规问题。比如，整车出口的基本盘就是数据跨境传输和用户隐私保护，这在上面已经提到；CKD 和 SKD 会涉及供应链的数据管理，需要确保供应链中的数据收集和使用符合合规要求；技术授权面临的数

据合规问题更侧重在数据共享和数据使用限制，需要确保技术授权协议中的数据处理条款符合当地法；合资生产需要确保合资协议中的数据处理条款符合当地法规；海外建厂确保数据管理体系符合当地法规，等等。举例而言：

体系建设	依据 ISO27701 及 ISO9000 管理体系要求，将集团层级的全套制度对海外业务进行迁移和适当本地化，而且需要关注制度体系应覆盖各事业部、海外主体以及中后台，其中也会涉及到上文提到的数据跨境传输问题。
组织结构	明确海外数据合规管理与总部数据合规委员会的协同及汇报关系，如有需要，还可以通过引入内部及外部专家提供充分的人才保障。以理想汽车为例，其成立了信息数据安全小组，由公司副总裁担任组长，负责信息安全的规划与执行，对信息安全管理相关工作进行审查、监督、分析和指导，并就重大事宜上报董事会决策。
业务融合	数据合规要求嵌入至车型、IT、业务的设计中。比如基于出海车型的功能清单，逐项识别涉及到个人信息的功能和系统，并依据当地要求排查合规风险。比如，在车辆远程诊断与 OTA 升级情况下，需在系统中设置“数据最小化”机制，仅传输故障代码而非完整行车记录。
用户端	APP、官网、小程序、座舱、供应商接口网站等系统及隐私政策等都需要明确合法性基础，确认告知同意、个人数据保护权利行使等数据合规义务的落实情况。
上下游	供应商数据处理协议完整性及考察第三方的数据保护能力和措施，与数据接收方（如云服务提供商、数据分析公司等）签订合同，以明确各方在数据处理中的角色和责任，确保数据处理活动的合法性和安全性。

在根据现行法律和监管要求，积极建设合规体系和履行合规义务的同时，我们也需要对目的国的数据保护法律和政策更新保持关注。以欧盟为例，除了现已生效的 GDPR 和 ePrivacy Directive 等法案，欧盟《人工智能法案》（EU AI Act）的立法进程已接近尾声，其在不久的将来正式实施，也将对车企造成各方面新的影响，比如，如自动驾驶系统被认定为《人工智能法案》下的高风险人工智能系统，则这些系统需要满足严格的标准和评估程序，内容包括透明度义务、使用高质量数据、系统准确性和稳健性等。

在人工智能和数字经济浪潮下，大数据资源已逐渐成为产业增长引擎。我们观察，数据合规对于车企出海的重要程度以及车企对数据合规的态度，也已从“可有可无”到“不得不做”再转变为目的的“主动去做”。在车企，特别是出海车企眼中，数据合规能力

已经渐渐从成本项转变具有价值创造功能的主动建设内容，在各国数据立法均越发积极的背景下，数据合规也注定将是一个需要不断学习和与时俱进的话题。我国各大车企开展出海尝试的先行实践也表明：数据合规与产品设计愈发密不可分，而谁能在此方面取得领先，就能在全球化竞争中构建新的合规护城河。

（本文数据截至 2025 年 3 月，对此，我们整理了欧盟、英国、巴西、泰国、菲律宾、阿联酋、墨西哥、马来西亚、澳大利亚、阿联酋、沙特这 10 个较为热门的中企出海目标国家和地区关于数据跨境传输的主要规则，如有需求，可联系我们获取专业支持）



施忞旻 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业务专长
私募股权和投资基金、企业兼并与收购、
隐私保护及数据安全、ESG

（来源：国枫公众号）

国枫观察 | 《医药健康视点周刊(20250526-20250602)》

Weekly News Digest of Healthcare Industries (20250526-20250602)

如今，医药健康领域的发展可谓日新月异。本所始终坚守在行业一线，特别推出《医药健康视点周刊》，为您提供医药健康领域最新的法律法规、资本市场项目动态以及行业热点，帮助您在这个充满机遇与挑战的行业中保持清晰的前瞻视野和稳健的发展步伐。《医药健康视点周刊》每周一期，敬请期待！

**國楓律師事務所**
GRANDWAY LAW OFFICES

Grandway Insight

医药健康视点
News Digest of Healthcare Industries



26 May - 2 Jun 2025
(周刊)

**國楓律師事務所**
GRANDWAY LAW OFFICES

www.grandwaylaw.com
北京 上海 深圳 成都 西安 杭州 南京 苏州 香港

目录

01/ 新规解读 Analysis of Laws

【关键词】

- 三部门发布《医院免陪照护服务试点工作方案》
- 国家药监局发布《医疗器械网络销售质量管理规范》
- 北京市药监局印发《北京市药品经营环节全品种追溯体系建设工作方案》
- 国家药监局拟发布《医疗器械临床试验适应性设计技术指导原则》

03/ 市场资讯 Market News

- IPO
- 再融资
- 投融资

05/ 行业热点 Topical issues

- 市场监管总局部署开展老年人药品保健品虚假宣传专项整治
- 国内首个用于治疗重症肌无力的国产原研生物药获批上市
- 岸迈生物就 KLK2 T 细胞结合分子达成授权合作
- 麓鹏制药第四代 BTK 抑制剂「洛布替尼」新药上市申请(NDA)获受理
- 抗失眠新药！卫材「莱博雷生」国内获批上市
- 维亚生物参与设立 3 亿元创投基金，持续聚焦早期生物医药创新
- 信诺维与安斯泰来就新型抗体偶联药物 XNW27011 达成独家许可协议

阅读全文

扫描下方二维码阅读国枫《医药健康视点周刊（20250526-20250602）》全文



往期回顾

扫描下方二维码阅读国枫《医药健康视点周刊》往期内容：



（来源：国枫公众号）

普通人变强的第一步：杀死敏感的自己

The first step for ordinary people to become stronger: kill the sensitive self

知名心理咨询师大岛信赖，曾经做过一项研究调查。她在做咨询的过程中，遇到过一些非常出色的人。但令人意外的是，这些人后来并没有取得任何事业上的成功。为什么他们拥有出众的能力、过人的头脑，依然没有出人头地呢？在做了大量的调查后，大岛信赖分析得出原因：他们太过敏感了。他们经常因为别人无心的一句话而陷入负面情绪，所以错失了很多机会。作为普通人来说，**变强的第一步就是先杀死敏感的自己**。杀死敏感的自己，并非变得冷漠无情，而是让自己变得无坚不摧。

作家周岭在《认知觉醒》一书中，分享过一段个人经历。有一次，他因为一件小事被领导严厉批评了。领导言语特别刻薄。那一刻，他感到五雷轰顶，整个人委屈又难过。但回到家，冷静下来后，他意识到领导虽然说话难听，指出的问题还是很到位的。而且领导对大多数人都是如此，并非有意针对自己。他把领导的情绪和意见分开对待，欣然接纳了领导的意见，改掉了自己在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正因如此，他的能力在一次次批评改进中，迅速提升。收藏家马未都说过：**你在社会上混，敏感不重要，钝感重要，别人批评你一句，你就寻死觅活的，那肯定不行**。你会发现，那些走得稳、走得远的人，一定是精于业务而钝于情绪的人。凡事别往心里去，心态上脱敏，皮实一点。丢掉你的羞耻心，提升自己的专业能力，会让你的事业变得更顺。媒体人**张丽俊**早期曾在阿里巴巴做电话销售。最初的时候，她打电话经常被客户拒绝。有一次，有位客户直接在电话里发飙说：“小姑娘你不要跟我讲，你什么都不懂，我为什么听你讲？”说完，对方“啪”的一声就挂断了电话。那一刻，她感到特别委屈，泪水在眼眶里打转，感觉整个世界都变得一片灰暗。但她心里也很清楚，委屈解决不了办法。于是，她立马回拨电话给客户，诚恳地说道：“说实话，你是我的第一个客户，我不知道您还能不能想起成交第一个客户是什么样的情形。您是我的偶像，我希望到您的年纪，能够和您一样成功。你能不能给我讲讲你成功的故事？”这番话触动了客户，他们聊了两个多小时，他也成了她的第一位客户。也是在这样一次次的成长中，张丽俊最终成为了阿里巴巴组织发展专家。莫言在《檀香刑》中写道：“一个人越是成功，他所遭受的委屈也越多。要使自己的生命获得价值和炫彩，就不能太在乎委屈，不能让它们揪紧你的心灵，扰乱你的生活。”这世上没有天生坚强的人，他们不过是把自

身柔软处在生活不平的地方磨成了茧。能咽下委屈，脸皮厚、筋骨强、心气足，这样的人就是生活的强者。

之前看过一个小故事。有位年轻人，毕业十来年，眼看同学们都混得风生水起，他却一事无成。他心中非常不解，于是去找大学教授解惑。教授问他：“这些年你做过什么？”年轻人回答说：“刚毕业那年，我喜欢画画，但有人说我画画没天赋，我就放弃了；之后销售行业爆火，又有人说你上大学，难道就去卖东西，我又没干下去。”教授听完，叹了口气说：你总是活在别人的嘴里，怎么可能会活得精彩？人生在世，被他人评价在所难免。面对外界评价的态度，有时候直接决定了一个人的成败。有人陷入他人的评价，一辈子走不出来；也有人不太在意他人的看法，最后活出自己的精彩。1970年，14岁的周梅森一边在矿场干活，一边立志要成为巴尔扎克那样的作家。周围人都觉得他不知天高地厚，纷纷嘲笑他：“就你，还想当作家，别做梦了。”他的稿件一包包寄出，又被一包包退回。连当地邮递员都开始笑话他，每次隔着一一条街就大喊：“稿费（废），稿费（废），周梅森又费（废）稿了。”面对周围人的嘲讽和评价，周梅森不为所动，继续坚持创作。终于，四年后他成功在《新华日报》发表了处女作，正式踏上作家之路。2017年，随着电视剧《人民的名义》热播，作者兼编剧的周梅森也一夜爆红。从一个普通的矿工，到享誉全国的作家，正是因为周梅森不在意别人的评价，最终摆脱了命运的束缚。很多时候，打败我们的，往往不是那些困难，而是外界的声音。就像《愿你拥有被爱照亮的生命》一书中所说：“假如你是一棵树，别人对你的态度就是一阵又一阵的风。如果你很在意别人的意见，那意味着随便一阵风，都会把你剧烈摇动，甚至将你吹倒。”人一旦不去在意外界的评价，就会强得可怕。专注自身成长，不因他人的评价内耗自己。选择性屏蔽他人的评价，保持自己的初心，才能在人生路上越走越远。

斯坦福大学心理学教授卡罗尔·德韦克把人的思维模式分为两种：一种是消耗型，一种是成长型。前者自尊心太强，听不得难听的话，消耗的是自身的能量和成长的机会。后者不太在乎自己的脸面，把一切都当作成长的养料。那些太过玻璃心的人，注定只能趴在地上吃玻璃碴子。而那些皮糙肉厚的人，终能尝到成长的甜头。稻盛和夫在创办京瓷后不久，为了让企业活下去，不断上门推销开拓新客户。当时的京瓷既没有名气和信誉，又没有实绩，上门推销时，总是被冷淡拒绝。有一次，稻盛和夫和员工前去拜访一家某知名大型机电厂家，被扫地出门。稻盛和夫不死心，拜访了很多次，最终好不容易见到了相关的技术人员。结果一见面，对方就一口回绝：“像京瓷这样，

没有实绩、没有知名度的企业，我们绝对不可能采购你们的产品。”接二连三的受挫，让年轻的销售员心情变得沮丧起来。但稻盛和夫并没有就此放弃，他厚着脸皮一次又一次登门拜访，最终拿到了那家公司的订单。回忆起这段经历，稻盛和夫说道：“**不管被怎样蹂躏践踏，人要凭着内心隐藏的斗争心，坚韧不拔，努力突破。**”这世上，所有的成功都是在一堆磨难里灰头土脸熬出来的，要是别人一个冷眼你就受不了打退堂鼓，那你这辈子都不可能成事。有人对你说难听的话，有人拒绝你的请求，有人忽略你的存在，你得学会承受这些羞辱、忽视、打击，把它们都变成自己的经验、智慧和铠甲。把心量放大，少些脆弱和敏感，才能经得起世间的风雨。▽听过一个很犀利的观点：**要学会在口水里游泳。**什么意思呢？就是把别人对你的拒绝、冷漠、质疑、看不起、不理解、不支持，当作一种常态。做到以上这些，你才能真正脱敏，完全不在乎外界的评判。生活不易，人人都有遭受毒打的时候。戒掉玻璃心，一步步的强大自己，硬着头皮扛过去。

（来源：洞见）